

上海市生态环境局 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文件

沪环气〔2020〕172号

上海市生态环境局 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关于开展重点行业低挥发性有机物含量原辅料和 产品替代示范项目（第二批）征选活动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依据生态环境部《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》（环大气〔2019〕53号）、《2020年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攻坚方案》（环大气〔2020〕33号）和本市《关于开展本市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工作的通知》（沪环气〔2020〕41号）要求，为大力推进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（以下简称VOCs）源头替代工作，本市将继续在全市开展重点行业低VOCs含量原辅料和产

品替代的示范项目（第二批）征选活动，具体通知如下：

一、征选目的

持续改善空气质量，强化重点行业 VOCs 源头替代，通过征集、实施一批低 VOCs 替代示范项目，传递替代技术信息和工艺经验，推广替代应用，引导替代产业链形成，促进替代技术创新，为全面实施低 VOCs 替代提供有力支撑。

二、征选范围

本市行政区域内于 2020 年 8 月 31 日前实施完成的低 VOCs 替代项目，包括通过技术改造采用低 VOCs 物料和产品替代 VOCs 含量较高的涂料、油墨、胶粘剂、清洗剂等传统型涉 VOCs 物料和产品。低 VOCs 物料和产品的 VOCs 含量按如下标准执行：

物料和产品类型	低 VOCs 替代要求
涂料	符合《绿色产品评价涂料》（GB/T 35602-2017）、《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涂料产品技术要求》（GB/T 38597-2020）规定的要求
油墨	符合《油墨中可挥发性有机化合物（VOCs）含量的限值》（GB 38507—2020）规定的“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油墨”产品要求
胶粘剂	符合《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限量》（GB 33372—2020）规定的“低 VOCs 胶粘剂”要求
清洗剂	符合《清洗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限值》（GB 38508—2020）规定的“低 VOCs 含量清洗剂”要求
注：其他物料和产品应符合《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》（GB 37822-2019）规定的 VOCs 质量占比小于 10%的要求，并根据项目的示范性进行筛选。	

三、征选要求

(一) 征集对象

1. 低 VOCs 替代项目实施单位。本市行政区域内工业、商业等领域拥有涉及 VOCs 生产、使用作业的，且在 2020 年 8 月 31 日前实施低 VOCs 替代的单位。

2. 低 VOCs 替代项目第三方服务单位。本市低 VOCs 替代项目提供工艺技术、原辅材料、生产设备、运营管理、技术研发等服务，并合法经营的单位。

(二) 征集方式和时间

市生态环境局 (<http://sthj.shanghai.gov.cn>)、市经济信息化委 (<http://www.shetc.sh.gov.cn>) 网站将发布征集信息，由各单位自行申请。征集截止时间为 2020 年 9 月 10 日前。

(三) 征集程序

1. 项目确定。按行业、区域、规模、工艺、绩效等条件筛选有代表性、先进性、实效性的申请项目为示范项目。

2. 项目评价。申请单位向项目所辖地的生态环境管理部门提出申请，生态环境管理部门提出初审意见并报送组织方，组织方安排相关行业、环保、管理方面的专家，通过物料平衡和检测等方法对示范项目的 VOCs 减排效果、环保合规、低碳节能等方面进行技术评价。

3. 项目发布。2020 年 10 月，组织方将根据项目评价情况，依据其代表性、先进性和实效性，择优在市生态环境局和市经济

信息化委网站上发布本次示范项目名单。

四、组织机构

本次征选活动由市生态环境局和市经济信息化委共同举办，委托市环境科学研究院作为技术服务单位具体实施。

联系人：市环境科学研究院 李亚雯

电 话：64085119-2507

电子邮箱：liywsaes@163.com

附件：上海市重点行业低 VOCs 原辅料和产品替代示范项目
（第二轮）征集表



2020 年 8 月 17 日

附件

上海市重点行业低 VOCs 含量原辅料和产品替代 示范项目（第二批）征集表

单位名称			
税号			
申报项目名称			
申报单位名称			
与申报项目关系	☐ 项目应用单位； ☐ 低 VOCs 原辅材料供应商；		
申报项目进展	☐ 已完成； ☐ 正在开展； ☐ 尚未开展		
申报联系人		联系方式	
所属行业		行业代码	
低 VOCs 替代示范项目简介 一、涉 VOCs 工艺/物料/产品（原辅材料/产品名称、型号、制造厂商、VOCs 含量、年用量等） 二、低 VOCs 替代项目简介（原辅材料/产品名称、型号、制造厂商、VOCs 含量、年用量等； VOCs 含量及废气排放等标准执行情况） 三、项目实施周期和完成情况（完成时间、实施方案、投资金额等） 四、项目关键技术特点和优势 			

现场照片	
补充资料： 1、低 VOCs 替代项目建造实施证明材料（采购合同、服务外包合同等） 2、低 VOCs 物料证明材料（MSDS、质检报告、VOCs 含量检测报告等） 3、低 VOCs 替代前后废气排放检测报告	
申报单位意见： 单位（公章）： 日期：	区生态环境部门/行业（集团）意见： 单位（公章）： 日期：

信息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

上海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

2020 年 8 月 20 日印发
